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POWERCHINA-0204039-240272

一、招标条件

中泰新能阜康市 25 万千瓦光伏项目-220kV 升压站及配套 220kV 送出线路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业主为阜康市中泰绿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 EPC 承包方。现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智慧管理平台设备。

二、项目概况、招标范围

1、项目概况

中泰新能阜康市 25 万千瓦光伏项目位于新疆阜康市境内，拟建光伏场区东南距阜康市中心直线距离约 11.5km，南侧距离 500 水库约 3km，东侧临近水磨沟牧业农四队，西南距五家渠市中心直线距离约 25km。

本工程标称装机容量为 250MW，实际直流侧装机容量 326.81116MWp。采用分块发电、集中并网方案。采用 610Wp 双面单晶硅光伏组件，均安装于固定支架上。光伏采用常规 3.3MW 光伏方阵的设计方案，共建设 75 个 3.3MW 光伏方阵，1 个 2.5MW 光伏方阵，后期可根据支架最终布置情况对光伏方阵容量进行优化。3.3MW 光伏方阵就地设置 1 台 3300kVA 的箱变，2.5MW 光伏方阵就地设置 1 台 2500kVA 的箱变，升压至 35kV 经集电线路，汇集至 220kV 升压站 35kV 侧，共计 10 回集电线路。采用 220kV 主变一台，容量为 250000kVA。

2、招标范围：中泰新能阜康市 25 万千瓦光伏项目-220kV 升压站及配套 220kV 送出线路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智慧管理平台的设计、制造、工厂试验、包装、保险、运输到目的地、交货、培训、安装指导、功能实现、负责现场调试和试验、参加试运行和验收、质量保证等工作。

3、交货时间：2025 年 3 月 30 日之前，货物交货至项目现场指定地点，具体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4、质量要求：满足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和本文件技术部分要求，取较高标准验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和一般纳税人资格。

2、已注册为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股份公司级或华东院级的合格供应商。

3、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至少有 1 项源网荷储(或者智慧能源)项目和 1 项智能运维项目的建设业绩，项目业绩为已完成项目，提供相关业绩证明(项目合同以及项目验收报告)，意向性协议或框架协议不予认可。

4、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设计、制造源网荷储及智能运维一体化调度系统的能力，投标人须具备电力行业送电、变电、新能源发电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一级资质证书。

(2)投标人须具备权威机关颁发的 ISO-9000 系列的认证书或等同的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证明文件：提供投标人有效期内的上述认证证书扫描件)。

5、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其它技术要求。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获取招标文件。

2、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后方可下载标书：

下载招标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招标项目下载招标

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以盖章（鲜章）版本的扫描件（PDF 格式）电子版为准，纸质文件作为对照使用。

递交方式如下：

（1）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的完整电子版（包括盖章（鲜章）版本的 PDF 格式扫描件和可编辑的 WORD 和 EXCEL 文件，为全部、完整投标文件）于投标截止日前，自行压缩加密，通过邮件方式发至招标文件所写明的联系人商工收存（电子邮箱：shang_ln@hdec.com）和吴工收存（电子邮箱：wu_n@hdec.com），并在邮件中注明参加云视频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代表姓名、邮寄投标文件的单号、手机号（参加云视频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代表须与授权委托书一致，即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投标文件纸质版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至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高教路 201 号华东院 1 号楼 921 室，接收人：商丽娜（收），联系电话：0571-56624627/15968105642。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恕不接收。本次采购接收邮寄的投标文件，但因邮寄导致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2、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招标人将及时通过集采平台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向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投标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投标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 杭州市余杭区高教路 201 号
邮 编： 311122
联 系 人： 商丽娜（商务）、吴凝（项目）、谭工
电 话： 0571-56624627（商）、18869945369（吴）、0571-56626736（谭）
电子邮箱： shang_ln@hdec.com、wu_n@hdec.com、tan_w@hdec.com

八、监督及质疑投诉渠道

质疑及投诉请联系：

电话： 0571-56628184， 邮箱： chen_g3@hdec.com

电话： 0571-56624947， 邮箱： liu_xw@hdec.com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章）

2024 年 11 月 20 日